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王伟生口腔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赖建辉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口腔科 (不含口腔种植专业, 牙椅 3 张)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、网络	广告时长 (影视、 声音)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 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01253302280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起, 至 2026 年 12 月 24 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 (B) 广 [2025] 第 12-25-1712 号			

注: 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 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2280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 2025 年 12 月 23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王伟生口腔诊所		
	地 址	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中兴路大世纪花园 03 栋 01 号铺		
	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EWFL8344030717D 22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赖建辉		
	拟发布媒体类别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				

户外广告、推广第三方平台：美团、大众点评、微信小程序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：深圳王伟生口腔诊所

医疗机构地址：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中兴路大世纪花园 03 栋 01 号
铺

诊疗科目：口腔科（不含口腔种植专业，牙椅 3 张）

接诊时间：9：00-18：00

联系电话：0755-28521681

（附样品图）

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